## 教務處通知

## 111 學年度第1學期第三次定期評量注意事項

112年1月12日行政會議討論通過

- 一、第三次定期評量訂於 112 年 1 月 17 日(二)、1 月 18 日(三)、1 月 19 日(四)舉行, 重要資訊請家長、學生務必參閱。
- 二、依據教育局 111 年 8 月 23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130759981 號函公布之防疫總指引 (修正版)辦理,本校定期評量採實體測驗。
- 三、學生因確診因素未能參加第三次定期評量者,考量1月19日(四)測驗結束,1月20日(五)即為寒假開始及農曆春節連續假期。
- 四、考量第一次及第二次定期評量學生確診人數大幅下降,以及第三次定期評量結束後即寒假開始及農曆春節連續假期,綜上因素。倘學生於「第三次定期評量前」及「定期評量期間」學生本人確診,因「學生本人確診為5天免到校」,學生個人隔離通知書之隔離期間在「1月13日(五)至1月19日(四)範圍內」者,第三次定期評量因確診無法到校考試者,則改採多元評量方式辦理。
- 五、因確診無法參加定期評量之學生,請務必於112年1月19日(四)中午12時前提供「個人隔離通知書」檔案寄至本校教學組信箱(aca\_cur@saihs.edu.tw)進行身份確認,並向學務處辦理請假程序,程序完備之確診學生改採多元評量方式辦理。
- 六、非屬上述條件者,<u>須參加本校定期評量實體測驗,學生於本校定期評量期間欲請假者</u>,則依本校「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」第十條規定及本校「學生請假規則」 完成請假手續,且經學校核准給假者,准予補行辦理多元評量。但未經核准給假 或經准假而無故缺席者,不准補行考試及參採多元評量,缺考科目成績以零分登錄。

因應疫情變化,教務處依上級政策調整適切作法,敬請全校師長、家長、學生配合辦理,疫情期間請大家做好自身防疫措施,如有相關教務事宜請洽教務處(02-27226616轉201、211、212、213),敬祝健康平安、順心!

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教務處敬啟中華民國112年1月12日